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 公 报

SHANDONGSHENG RENMIN WEIYUANHUI GONGBAO

1962年第2.8期 (总第254期)

1953年创刊

十二月三十一日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办公厅编

◁内部文件 注意保存▷

目 录

-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委关于一九六三年春节期间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
通知..... (3)
-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委关于过节期间防止浪费、特殊化的通知..... (5)
-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转发省交通厅、公安厅关于加强春节前后交通安全工作
的请示报告..... (5)
- 附：省交通厅、公安厅关于加强春节前后交通安全工作的请示报告..... (5)
- 国务院批转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委员会、财政部关于一九六二年基
本建设应完未完投资结转办法的报告..... (8)
- 附：国家计委、经委、财政部关于一九六二年基本建设应完未完投资结
转办法的报告..... (8)
-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务院批转国家计委、经委、财政部“关于一
九六二年基本建设应完未完投资结转办法的报告”的通知..... (9)
-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关于颁发“山东省地方国营企业成本管理暂行办法”的

通知.....	(10)
附：山东省地方国营企业成本管理暂行办法.....	(10)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关于改进对供销合作社征税和对酒类征税问题的通知.....	(15)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关于修订“受灾地区人民从事工业、副业生产在工商税 收方面给予减免照顾的规定”的通知.....	(17)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关于恢复各级行政、事业、企业单位住用公房全额交纳 房租的通知.....	(19)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关于批转省交通厅、粮食厅、供销社关于加强群众运输 工作支援农业生产的报告的通知.....	(20)
附：省交通厅、供销社、粮食厅关于加强群众运输工作支援农业生产的 报告.....	(20)
国务院批转卫生部关于制止和纠正基层卫生机构中安插闲杂人员的意见.....	(24)
附：卫生部关于制止和纠正基层卫生机构中安插闲杂人员的意见.....	(24)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转发国务院“关于对内招待工作的规定”和公布关于执 行本规定的具体规定.....	(26)
附：1. 国务院关于对内招待工作的规定.....	(26)
2. 山东省人委关于执行国务院“关于对内招待的规定”的具体规定.....	(29)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关于认真做好一九六二年年报工作的通知.....	(32)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委

关于一九六三年春节期间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通知

一九六三年的春节即将到来。根据当前国际、国内形势和內务部有关通知精神，为了提高人民群众的爱国主义思想和国防观念，鼓舞士气，加强军民团结，调动广大烈属、军属、革命残废军人、复员退伍军人的积极性，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争取明年农业丰收和国民经济的新胜利，各地应当在春节前后，以一个月的时间，广泛深入地开展一次拥军优属活动。在开展拥军优属活动中，必须做好以下工作：

（一）结合国际、国内形势，广泛深入地开展一次拥军优属宣传教育。各县、市、人民公社、城市街道组织，机关、团体、学校、工矿企业单位，要通过各种形式的宣传活动，教育干部和群众深切地认识到：今天的胜利，一是在党的正确领导下，无数革命先烈流血牺牲和中国人民解放军艰苦奋斗得来的。目前，中国人民解放军仍然站在祖国的最前线，保卫着祖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和世界和平。要饮水思源，把热爱人民解放军，关怀烈属、军属、革命残废军人、复员退伍军人和返乡军官家属的生产、生活，尊重他们的社会地位，作为热爱祖国的实际行动。对于基层干部，还应该加强优抚政策的教育，使他们认识优抚工作的重大意义，更好地贯彻执行优抚工作的方针政策，努力做好这项工作。对烈属、军属、革命残废军人、复员退伍军人和返乡军官家属，要加强社会主义和发扬革命光荣传统的教育，教育他们保持光荣，发扬光荣，勤俭持家，艰苦奋斗，尊重领导，团结群众，战胜困难，关心和维护集体利益，为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为社会主义建设各项事业，做出更大的贡献。对于现役军人家属，还应当教育他们经常写信鼓励亲人很好服役；并要注意培养和表扬他们中的先进人物。这些教育，主要通过干部会、群众会，烈属、军属、革命残废军人、复员退伍军人和返乡军官家属积极分子会、代表会、座谈会去进行；并辅以多种多样的、生动活泼的宣传方式，广泛宣传。如运用报纸、广播、黑板报、电影幻灯、文艺演唱等宣传工具；组织宣传员和烈属、军属、革命残废军人、复员退伍军人、返乡军官家属中的典型人物，老革命同志，部队战斗英雄、五好连队代表、五好战士等作报告，以及开放烈士祠、悬挂烈士谱，举行纪念活动等等。

（二）做好联欢慰问工作。根据中央內务部规定，省今年不再统一组织对部队的慰问。凡有驻军、军医院、残废复员军人疗养院、休养院、烈属养老院的专区、县、市和

公社，当地党政机关应統一組織干部和各方面的代表人物，向駐軍、伤病員、休養員进行联欢活动，虛心征求部队和休養員对优撫工作和支援部队工作的意見，借以改进工作。发动干部、职工、学生和烈屬、軍屬、革命殘廢軍人、复員退伍軍人、返乡軍官家屬向部队写慰問信，报告家乡建設的成就和优撫工作情况，鼓励軍人在部队安心服役，練好本領，随时准备粉碎任何敌人的侵略和破坏活动。各地还应組織机关、团体、社队干部、人民群众和广大青年学生，向当地的烈屬、軍屬、革命殘廢軍人、退休軍官、返乡軍官家屬进行慰問活动，帮助他們做“年活”，向他們祝賀春节，为烈屬、軍屬貼春联、送光荣灯，刷新光荣牌。特別对孤老烈屬，要指派專人照顧，千方百計地使他們愉快的欢渡春节。各地的剧（影）院等文娛場所和商店、服务行业，应依照傳統习惯，对現役軍人、烈屬、軍屬、革命殘廢軍人、退休軍官、返乡軍官家屬普遍实行优先售票、售貨和优先服务的制度。对行动不便的孤老烈屬、軍屬和重殘廢軍人，应經常給以送貨上門和服务到戶的照顧。通过广泛地慰問活动，进一步发揚拥軍优屬的社会风尚。

（三）認真进行一次优撫工作大檢查。在春节之前，各地政府和农村人民公社、城市街道办事处都应该組織力量，逐戶逐人地檢查訪問烈屬、軍屬、老紅軍、革命殘廢軍人、年老病弱的复員軍人，以及返乡軍官家屬的生活情况，对他們吃飯、穿衣、住房和疾病治疗等方面的困难，要随檢查随解决。特別注意檢查优待劳动日的落实兌現情况和灾区优撫对象的生活情况。对于应当优待而沒有优待或者虽然評定了优待，但沒有落实兌現的，要立即采取措施，加以解决。对于灾区烈屬、軍屬、革命殘廢軍人、复員軍人生活有困难的，还应当發給一部分補助款，保証他們的生活水平不低于一般群众。此外，对于退休軍、老紅軍官、重殘廢軍人和重慢性病复員軍人的口粮、食油和副食品的供应，退休軍官、复員退伍軍人、返乡軍官家屬的安置工作，以及其他的一些突出問題，都应进行檢查处理。要求把发现的問題，解决在春节之前，解决在基层。使他們心情舒暢，欢渡春节。

各地接此通知后要認真研究，結合当地情况，全面部署，迅速行动。拥軍优屬活动，是全党全民的工作，因此，各部門、各行业和各个人民团体，以及广大干部、群众和青年、学生，要共同积极地做好这一工作。对这项工作的进行情况，希随时向省反映，并在工作結束以后，向省作一次总结报告。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委员会 关于过节期间防止浪费、特殊化的通知

关于新年、春节的物资供应，省商业厅、粮食厅、供销社已做了专门安排，请各地按照办理。为了在过节当中防止浪费，防止特殊化，各级机关、团体、企业、学校等集体单位，除了国家安排节日定量供应的和自己生产的副食品，以及供销社自营业务供应的物资外，一律不准到农村人民公社、生产队和国营农场等单位挂钩购买花生、肉类、鸡蛋、水产品等物资。人民公社、生产队和各级机关、企业一律不准向上级机关送礼；各级领导机关一律不准接受礼品。群众的节日生活，既要安排的好一些，又要教育他们勤俭过节，以防止发生滥宰猪羊的现象。特别要教育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的干部，要发扬和群众同甘共苦，一视同仁的优良传统，绝不准许多吃多占、拿集体财物请客送礼及接受群众的礼物等。

以上通知请立即转达所属各县、社及直属单位，坚决遵照执行。

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转发省交通厅、省公安厅关于 加强春节前后交通安全工作的请示报告

(62)鲁政法行字第907号

省人委同意省交通厅、省公安厅“关于加强春节前后交通安全工作的请示报告”，现转发你们。望参照报告中所提意见，在部署春节前后各项客货运输任务时，把交通安全工作也迅速加以部署。并要加强领导，经常督促有关部门，把这项工作切实做好。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山东省交通厅、公安厅关于 加强春节前后交通安全工作的请示报告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

我省的交通安全工作，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经过有关部门和广大群众的努

力，采取了一些措施，做出了一定成績。安全情況較去年有所好轉。今年一至十月份，全省汽車肇事與去年同期比較，次數減少百分之三十二點三，傷人減少百分之二十七，死人減少百分之二十四點五。船舶海損事故比去年同期次數減少百分之五十，損值減少百分之七十六，沉船減少百分之五十四點六，死人減少百分之五十七點八。但根據黨的生產安全方針和上級要求來檢查，還存在不少問題，運輸生產中的各項不安全因素尚未徹底消除，交通事故仍在不斷發生。今年一至十月份，全省汽車、船舶共發生重大事故××××次，直接損失××萬元，死××人，傷×××人，沉船××只×××噸位。

造成上述事故的原因很多，在汽車方面：屬於群眾缺乏必要的交通安全常識，不遵守交通規則，行人及非機動車（特別是自行車）與汽車搶道行駛，兒童在公路上橫穿亂跑，乘客中途跳車以及沿路攤販妨礙交通等而造成的占百分之四十九點三；屬於汽車駕駛人員開車時疏忽大意，觀察、判斷行人、車、馬動態不夠，違章操作，盲目高速行駛，強行超越等而造成的占百分之四十三；屬於車輛技術狀況不良而造成的占百分之二點八；其他原因占百分之四點九。在船舶方面：屬於船工思想麻痺，違章操作而發生的碰撞、擱淺、觸礁、觸損、火災事故占百分之五十七點五；屬於船隻破漏、工具不全而造成的占百分之二十七點五；風浪沖擊等自然災害事故占百分之十五。造成事故的原因雖然很多，但根本問題在於宣傳教育不夠，管理不嚴，預防不力。這些問題，需要引起我們今後十分注意。

一九六三年春節即將到來，春節前後各項客貨運輸任務必將更加繁重。在天寒地凍、積雪冰滑的情況下，我們認為，要很好地完成春節前後各項繁重的客貨運輸任務，就必須加強交通安全工作。為此，特提出如下意見：

1. 加強交通安全工作的領導。除我們兩廳即將採取措施，具體抓好該項工作外，建議各級人民委員會進一步加強該項工作的領導。要組織公安、交通、駐軍、農業、水產、商業、文教、民政等有關部門，共同研究，採取措施。在布置春節前後的交通運輸任務時，應同時布置交通安全工作。布置後，要注意檢查，發現問題要及時解決。

2. 大力開展交通安全宣傳教育工作。要採用組織專門力量和發動群眾相結合的辦法，把各種宣傳力量調動起來，結合中心工作，採取多種形式，廣泛深入地向幹部、職工、群眾進行以交通規則為主要內容的宣傳，號召大家自覺地遵守交通規則。對各種專業運輸工人，還要加強安全生產的教育，並組織他們學習冬季行車、行船的安全常識和有關技術知識。

3. 加強交通管理，整頓交通秩序。要通過治保、養路人員以及公路沿綫的農村人民公社、廠礦、企業、學校和城市街道居民委員會等單位，發動廣大群眾積極協助交通管

理部門維持交通秩序。要認真地檢查、劝阻各种違章現象，做到使各种車輛按章行駛、停放，使行人、兒童不在公路上橫穿亂跑、不偷爬汽車，使攤販不妨碍交通。对严重影响交通安全的問題，必須严肃处理。

4.繼續整頓民間渡口秩序，確保渡运安全。凡是已經根据交通部及本省有关渡口管理的規定，对所轄渡口进行过整頓的地区，应当在整頓的基础上，檢查对規章制度貫徹执行情况，帮助渡口單位建立健全責任制度，提高服务質量。尚未进行的地区，建議各級人民委员会責成交通主管部門，按照省八个厅（社）的联合通知規定，作出安排，迅速进行。要坚决执行：渡口的設置必須經過县、市以上交通主管机关的批准；渡船必須經過檢驗丈量，核定乘客人数，发給准渡証；船長必須經過技术考評，发給駕長証。春节前后过渡旅客增多，各地交通、公安部門应責成渡口所有單位，临时增派人員維護渡运秩序，严禁超载冒險航行。

5.加强船舶冬修的安全工作。各类营运船舶从十二月开始，將陸續分点集中，进入冬修阶段，各处集中冬修船舶的工地，都必須吸取历年冬修安全工作中的有效經驗，具体制定有关船台、庫場、工棚及一切施工范围区域内的防火、防盜、防奸、防特的安全四防措施。广泛地向职工进行宣傳教育，組成群众性的安全监督网，确保冬修安全。各上級主管單位，应具体审查冬修四防措施內容，监督其貫徹执行，杜絕一切災害和責任事故的发生。

6.充实冬季車、船防寒設備。今年城乡經濟形势比去年好，春节前后往返探亲的旅客，估計比去年將有很大增加。各运输單位、公安、监理、监督部門，应对群众高度負責，坚决貫徹“安全質量第一”的方針，确保春节前后客、貨运输的安全。对于代客車輛、代客木駁船，应当設置必要的防寒、救生設備，按照技术定額裝載客、貨，选派責任心强、技术熟練并符合規定条件的司机，充任載客車船的駕駛員。旅客集中較多的港口、車站，交通、公安部門应視具体情况，增派干部和民警維護秩序。同时应广泛地向旅客宣傳国家对携帶危險品乘坐車、船的管理規定，严禁危險品与乘客車、船混裝。

为保証上述各項工作的有力开展，确保春节前后客貨运输的安全，要求各地圍繞貫徹党的八屆十中全会精神，把这项工作納入当前工业交通战线上正在开展的以支援农业为中心的增产節約运动，并作为当前的一項內容。自今年十二月二十日起到明年三月底这段時間內，要組織有关部門开展一个以确保运输安全、暢通和支援农业为中心的百日无事故运动。发动职工制定个人或集体的保証計劃，定时檢查評比，总结推广先进經驗。各交通运输單位，还应切实关心职工生活，特別要注意駕駛人員的休息，要保証出車前有八小时的睡眠时间，严格禁止疲劳出車，以确保交通运输的安全。

以上报告当否，請批示。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七日

**国务院批轉国家計劃委员会、
国家經濟委员会、財政部关于一九六二年基本
建設应完未完投資結轉办法的报告**

国計楊字 412 号

国务院同意国家計劃委员会、国家經濟委员会、財政部关于一九六二年基本建設应完未完投資結轉办法的报告，現在发給你們，請按照执行，并且要求你們在一九六三年一月底以前，將結轉的基本建設工作量、財政撥款和具体項目报送国家計劃委员会、財政部，以便納入国家計劃和預算。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八日

**国家計劃委员会、国家經濟委员会、
財政部关于一九六二年基本建設应完未完
投資結轉办法的报告**

国务院：

为了使今、明兩年的基本建設工作相互銜接，建設項目能够連續施工，便于各部門、各地区更好地安排一九六三年第一季度的基本建設工作，根据中央指示的精神，一九六二年基本建設应完未完的投資，应当允許各部門、各地方結轉到一九六三年繼續完成，年終不再一刀砍。据此，我們对一九六二年应完未完投資結轉問題的有关事项，建議做如下規定：

一、凡是国家批准各部門、各地方一九六二年基本建設投資总額內，应完而未完的工作量，以及未用完的材料、設備和財政撥款，可以結轉到一九六三年繼續完成和使用。如果結轉的工作量大于結轉的撥款时，应当由各部門、各地方动用已經到貨的材料、設備解决，国家不另增加撥款，但是不得用內部資源扩大結轉的工作量。

二、应完未完工程的投資和撥款，按中央各部門、各省、自治区、直轄市分別計算結轉，各部門、各地方在年內如果有的建設項目超額完成，以及因价差等所發生的投資超支，必須由各部門、各省、自治区、直轄市在国家批准的一九六二年計劃工作量和預

算撥款範圍內調劑平衡，調劑以後的余額，才能結轉。

三、為了保證應完未完結轉工程材料和設備的供應，凡一九六二年沒有執行完的訂貨合同仍繼續有效。如與執行一九六三年訂貨合同有抵觸時，由國家計劃委員會和國家經濟委員會另作處理。

四、各部門、各地方結轉的工作量和財政撥款，應當在一九六三年一月底以前提出計劃（列明具體項目），報送國家計劃委員會、財政部，納入國家基本建設計劃和預算。

五、各部門、各地方在結轉的工作量和撥款範圍內，結轉那些項目，由各部門、各地方審查確定，於十二月二十五日以前通知建設銀行，以便保證結轉項目在一九六三年的用款。

六、一九六二年國家批准各部門、各地方的自籌資金基本建設投資、停建工程維護費，凡是一九六二年未用完的部分，也可以根據上述原則，結轉到一九六三年繼續按原計劃完成和使用。

以上意見，已經在全國計劃會議、財政會議上征求過各部門、各地方的意見，並作了修改，如果國務院同意，請速批轉各部門、各地區執行。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山東省人民委員會關於 轉發國務院批轉國家計委、經委、財政部 “關於一九六二年基本建設應完未完投資 結轉辦法的報告”的通知

（62）魯財行字第 952 號

茲將國務院批轉國家計劃委員會、經濟委員會、財政部“關於一九六二年基本建設應完未完投資結轉辦法的報告”轉發給你們。並結合我省情況，作如下的補充規定，請一併按照執行。

一、一九六二年基本建設計劃的投資額、財政撥款，以及材料和設備結轉到一九六三年繼續使用問題，各主管部門應在系統內部進行調整平衡，提出具體項目和結轉意見（附表）（略），於一九六三年一月十五日前報省計委、財政廳審查批准。未批准前各建設單位設備材料到貨款和必要的工資（仅限自營工程職工工資和建設單位管理人員工

資)可繼續在一九六二年未用完的財政撥款內撥付, 其它費用俟批准後撥付。

二、各建設單位一九六二年基本建設工程計劃已經完成, 如資金有節余時, 不得結轉搞計劃外工程, 應上交主管部門。

三、一九六二年應完未完工程在系統內部調劑後仍不能解決的, 應在一九六三年基本建設計劃中統一安排。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山東省人民委員會關於頒發 “山東省地方國營企業成本管理暫行辦法”的通知

(62)魯計行字第955號

為進一步加強成本管理工作, 現將省人委一九六一年八月十四日頒發的“山東省地方國營企業成本管理办法(試行草案)”略加修改和補充, 做為暫行辦法頒發, 希認真貫徹執行。

加強成本管理, 是貫徹執行經濟核算制的中心環節, 是“厲行節約”, 堅持“勤儉辦企業”的一項重要制度。各有關部門必須切實加強這項工作的領導, 充實財務會計機構, 加強財會人員訓練, 健全成本核算制度, 經常地通過核算進行檢查評比, 表揚先進, 鞭策落後, 督促企業不斷改善經營管理, 降低成本, 增加生產, 為社會主義建設提供更多的積累。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三十日

山東省地方國營企業成本管理暫行辦法

第一章 總 則

一、為了認真地貫徹執行黨的多、快、好、省的建設方針, 嚴格執行社會主義生產管理的節約原則, 更好地督促企業改善經營管理, 加強經濟核算, 不斷降低產品成本, 提高盈利水平, 特制定本辦法。

二、凡地方國營、公私合營企業及全民所有制手工業企業的成本管理, 均應執行本辦法。

三、各部門、各地區、各企業單位都必須認真編制成本計劃, 加強成本核算, 厲行節約, 降低消耗, 增加國家資金積累。

1. 各級企業主管部門, 必須切實加強對所屬企業的成本管理, 經常地進行督促檢

查，幫助企業正確編制成本計劃，制定各項技術經濟定額，提出降低成本的措施，保證成本計劃的實現。

2. 各市、專計劃部門，應對市、專（包括縣（市））企業的成本計劃進行審批匯編，並根據整個國民經濟地發展要求，協助市、專企業主管部門擬訂降低成本的具體措施，會同財政部門按期檢查分析成本計劃的執行情況。

3. 各級財政部門應積極配合計劃部門審核成本計劃，加強對企業單位和主管部門財務成本核算工作的指導，按期進行經濟活動分析，檢查成本計劃完成情況。

4. 各級統計部門，必須加強成本的統計分析工作，及時準確的反映問題，定期編報成本統計報表，分析計劃執行情況。

第二章 成本計劃

四、各地區、各部門、各基層企業，必須按時準確地編制成本計劃，充分動員與合理運用企業內部資源，增加生產、降低成本。

五、成本計劃的編制範圍：

1. 凡能獨立進行經濟核算並納入地方預算管理的國營、公私合營工業及全民所有制的手工業企業均應編制工業成本計劃。

2. 凡地方國營公路汽車、內河、沿海輪駁船、木帆船等運輸企業，均應編制交通運輸成本計劃。

3. 凡建築系統所屬建築安裝企業，均應編制建築安裝工程成本計劃。

4. 農業廳、勞改局所屬國營農場、牧場，均應編制農業成本計劃。

六、成本計劃的內容：

1. 工業成本計劃：包括工業企業生產費預算，按成本項目和按產品類別計算的工業產品成本。

2. 交通運輸成本計劃：包括公路汽車、海、河輪駁船運輸總成本、換算噸公里運輸總量、每千換算噸公里成本。

3. 建築安裝工程成本計劃：包括自行完成工作量、預算成本、計劃成本。

4. 農業成本計劃：包括國營農、牧場成本和主要農、牧產品單位成本。

5. 各地區、各主管部門除按規定表格匯總外，可根據地區經濟情況和產業的不同要求規定補充附表。如主要商品產品單位成本明細表、車間經費和企業管理費明細表等。

6. 各地區、各部門在編報成本計劃時，必須同時報送文字說明書，其內容包括：對上期成本計劃完成的分析，計劃期內成本降低的主要根據和保證，實現計劃的主要措施，計劃中存在的問題，解決的意見及兩年產品構成和價格差異因素對成本計劃的影響等。

7.各地区、各部门必须加强不可比产品成本的管理，应根据全部商品产品成本总额和商品产值的比例，在成本计划中，提出每万元商品产值应负担的成本额作为考核观察的指标。

8.各专、市汇编工业企业成本计划时，应加汇本地区分行业的成本计划。省各主管部门汇编直属企业成本计划时，应按企业类型分别企业单位编制。

七、成本计划的编制依据：

1.各地区、各部门和企业单位在编制成本计划时必须根据国家发展国民经济计划的方针、政策和有关制度，把成本计划编制得既积极又可靠，要充分考虑计划期生产工艺过程组织的有利条件及人和物资、技术的潜在力量，对产品成本变化的影响。

2.编制成本计划时必须根据生产计划、劳动计划、物资供应计划，技术组织措施计划，以及各种先进的经济技术定额指标进行核算，使成本计划的编制有可靠的技术经济依据。

3.编制成本计划时必须贯彻执行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领导和群众相结合的工作方法，使成本计划的编制有可靠的群众基础，通过成本计划的执行，促进企业提高产品质量，监督企业降低产品成本。

八、成本计划的编审程序：

根据“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分别报送、分级审批”的原则，全省地方企业年度成本计划采取“一上一下”的办法进行编审，即由基层企业单位自下而上的综合编报计划草案，和由市专、省分别按企业隶属级次自上而下的批准下达计划。

1.年度计划：省属企业单位编制的成本计划草案，由省主管部门负责审核汇编报送省计委、财政厅，并由省计委会同财政厅审批下达。

各市、专、县（市）属企业单位编制的成本计划草案，由市、专计委会同财政部门核定下达执行，抄报省计委、财政厅备案，同时抄送省有关厅局。

省直各企业主管部门应将省核定的直属企业成本计划和专、市核定的本系统所属专、市、县企业的成本计划汇编专业成本计划报送省计委、财政厅和中央主管部。

省计委会同财政厅将核定的省直企业的成本计划和市、专核定的地区成本计划，汇总编制全省成本计划，并由省计委纳入国民经济计划，经省人委审查后，报送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华东计委、财贸办公室。

2.季度计划：由各市、专计委和省各企业主管部门按企业隶属级次分别核定，下达执行，并报省计委备案；各市、专还应同时抄送省有关厅局。

3.月份计划：由各企业单位在核定的季度成本计划指标范围内自行确定，报主管部

門備案。

九、成本計劃報送時間。年度成本計劃草案應在國民經濟生產、勞動、物資、技術組織措施計劃確定後十天內報出，季度計劃七天內報出。

十、成本計劃執行情況應按以下規定進行檢查分析提出報告。

1.各地區、各主管部門應加強成本計劃執行情況的檢查；要求每季度組織一次全面檢查，通過分析發現問題，採取有效措施。檢查結果，要寫成書面材料報送省計委、財政廳，並經常注意總結和推廣先進經驗，幫助企業改善經營管理。

2.各企業單位應按月、按季檢查成本計劃執行情況，發動群眾認真作好經濟活動分析工作，通過競賽評比，挖掘生產潛力，提出改進措施，以保證年度成本計劃的完成。

3.各地區、各企業主管部門必須加強成本統計工作，力求統計與計劃口徑一致，以方便於計劃的編制和執行情況的檢查，各級統計部門應建立定期的成本統計制度，省統計局應按月提供全省成本統計資料分析計劃執行情況。

第三章 成本範圍

十一、各級企業單位，必須嚴格執行國家關於成本開支範圍和費用劃分的規定，一切不屬於生產成本開支的費用不得列入產品成本。

十二、凡屬基本建設性質的費用，均應由國家批准的基本建設投資中開支，企業在基本建設中使用本企业自產材料和設備，必須按照國家規定的調撥價格作價付款，兩種資金必須劃清界限，不得互相混淆。

十三、凡屬四項費用的開支，必須按照中央和省關於國營企業四項費用管理辦法的規定執行，各企業主管部門必須按期編制計劃經計劃、財政部門批准後，由國家撥款，不得擠入產品成本。

十四、企業獎勵基金和大修理基金應按照中央和省關於國營企業提取企業獎金和大修理基金的規定提取和使用。企業和企業主管部門不得擅自提高或變更提取比例攤入產品成本。

十五、凡因計劃減產造成企業主要車間連續停產在十天以上，或全廠（礦）百分之五十以上的主要設備連續停產在十天以上所發生的費用，可列作營業外損失，其餘短期間斷性或非主要車間的停工損失，可計入生產成本。

十六、企業經營農副業生產，應當實行經濟核算，單獨計算成本，自負盈虧。參加農副業生產的專業人員工資，應在農副業生產成本中開支。

第四章 定額管理

十七、各企業單位必須加強定額管理，認真編制定額計劃，企業主管部門應當下達

主要技术經濟定額参考指标。

十八、各企业單位根据企业技术設備条件，劳动組織狀況，生产过程中使用原材料的質量，生产产品的品种質量等，制定平均先进的技术經濟定額。定額主要有：

1. 产品产量、品种和質量定額。2. 原材料輔助材料、燃料、动力，運輸力的消耗定額。3. 劳动定額。4. 設備利用和工具消耗定額。5. 費用定額。

十九、制定定額掌握的主要原則是：

1. 必須是大多数职工在正常条件下，經過努力可以完成和超額完成的。

2. 定額不宜过高或过低，各工种、工序車間之間的定額應該力求銜接、平衡，避免差異过大，互相影响。

3. 必須从实际出发分別不同类型、特点的企业，規定不同的定額，不能强求一致。

二十、定額的制定和修正，事前必須經過深入調查研究，采取領導、群众和技术人員三結合的方法，充分发动广大职工进行酝酿討論，使定額建立在切实可行的群众基础上。各項定額指标必須落实到車間、工段、小組和个人，并深入发动群众，切实組織推行，結合制定出标准作业規程，在合理組織使用劳力的情况下充分發揮設備潜在能力，保證各項定額指标的完成和超額完成。

二十一、企业技术經濟定額的管理以企业生产技术部門或計劃部門为主，財務、劳动、供銷等部門协作配合，在定額执行过程中，应随着生产工艺組織和产品制定过程的不断改变認真作好記錄，写实、計量、考核等工作，按期总结檢查研究分析，提出补充修正意見，在一般情况下可以半年或一年修正一次。

第五章 成本核算

二十二、各企业單位必須加强成本核算，講究經濟效果，節約一切資源、劳力和費用，不断降低产品成本。

二十三、成本核算的內容应包括全部商品产品总成本額，可比产品成本額和單位产品成本額的核算，对主要原材料、人工成本还應該算实际消耗数量。

二十四、成本核算应貫徹專業核算和群众核算相結合的方法，既要加强專業管理又要发动群众参加管理，企业的厂部和有条件的車間、班組都要实行成本和生产費用核算，建立和健全經濟活动分析制度。

二十五、企业成本核算的期，应按历年制月份实际发生費用进行核算，其起訖日期应与历年月份一致，不得提前或推后，各企业單位应根据會計決算报告有关規定办法，如期編报月、季、年度成本表和成本分析說明書。

二十六、成本核算必須力求准确，各項消耗必須根据原始記錄进行分攤，不得推算

和估計，車間、工段必須建立原始記錄和材料領退手續，領用、退回都要設卡登記，并严格收发、交接手續，月份、季度終了后应对在产品和剩余材料进行盤点、估价，會計年度終了后应对原材料、半产品、在制品、产成品和机器設備等进行全面登記清理盤点，对主要物資每月应清查盤点一次。

二十七、产品耗用的原材料、輔助材料、燃料和动力，凡屬單一产品耗用的原則上应当由該項产品負担，凡屬多种产品，共同耗用的，可以按照比例分攤办法分配，但应力求接近实际。

二十八、待攤費用，原則上应于一年以內攤銷完毕，超过一年的应經企业主管部門批准后延期攤銷。

第六章 附 則

二十九、本办法自頒布日起实行，前頒布的試行草案即行廢止。

三十、各地区、各部門可根据本办法規定的原則，結合实际情况拟訂具体执行規定。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 日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关于改进对 供銷合作社征稅和对酒类征稅問題的通知

(62)魯財行字第921号

根据国务院国財齐字第312号批轉財政部“关于改进对供銷社征稅和酒类征稅問題的报告”的指示精神，結合我省具体情况，关于我省对供銷合作社自营业务和酒类的征稅問題作如下規定，請遵照执行。

一、关于供銷合作社自营业务的征稅問題。

目前供銷合作社的自营业务正在逐步开展，这对于活跃城乡經濟，发展生产，加强对农村集市貿易的領導，平抑物价，打击投机商販，將發揮良好的作用。为了鼓励供銷合作社在完成国家委托的購銷任务以后，积极收購农副产品，在工商稅收方面，需要采取相应的措施。使之既要有利于促进供銷社适当开展自营业务，也要兼顧国家財政收入，并且要注意供銷合作社同手工业合作社、国营企业之間的稅負平衡。具体意見如下：

1. 供銷合作社应当把完成国家委托的購銷任务放在第一位，同时适当地有计划地开展自营业务。不能因为开展自营业务，影响国家委托的購銷任务的及时完成。对供銷合作社在完成国家委托的收購任务之后，議价購进按稅法規定应在收購环节征稅的应稅农副产品，一律按国家規定的收購牌价征稅。如果划分等級，分別計算有困难的，可按照

当地国家的平均收購牌价計算。供銷合作社議价銷售的粮食，在銷售时按統銷牌价征稅。至于其他議价銷售的产品，仍按实际銷售价格征稅。

2. 供銷合作社收購粮食加工成品出售，对原料不征稅，只就成品按实际銷售价格征稅。农民以原料向供銷合作社交換成品的，对原料也不征稅，只就成品由供銷合作社按实际銷售价格納稅。供銷合作社接受代农民加工的，只就供銷合作社收取的加工費征稅。

3. 基层供銷合作社内部各單位（指同一个理事会所屬各單位）相互調撥自己生产的产品，凡屬稅率在百分之五以下（包括百分之五）的产品，在出厂时都不征稅，只在最后銷售环节，按实际銷售价格，征一道商业零售工商統一稅。至于稅率在百分之五以上（不包括百分之五）的产品，仍按現行稅法規定，在出厂时征一道产品工商統一稅，在最后銷售时，再征一道商业零售工商統一稅。

4. 为了鼓励农民和商販把产品卖给供銷合作社，对他们出售給供銷合作社的产品，都免征集市交易稅。对商販卖给供銷合作社的产品，仍照旧征收临时商业稅，不再加成征稅。

5. 为了照顧供銷合作社目前資金周轉上的困难，对供銷合作社交納稅款的时间規定，所得稅仍然执行按季預交、年終汇算清交的办法，对于收購、加工和零售环节的工商統一稅，都定为一月交納一次。

6. 供銷合作社所得稅的稅率，由现在的分級綜合累进稅率，一律改按比例稅率百分之三十九征稅。基层供銷合作社从今年起实行新的比例稅率；县以上供銷合作社从明年起由上交利潤的办法，改为按新的比例稅率征收所得稅。

对基层供銷社今年一至三季度已預交的所得稅款，要按照新的比例稅率，重新进行計算，多交少交的部分，一律在今年年底以前办理退补。

7. 为了保护供銷合作社开展自營業务，必須在稅收方面限制投机商販的非法活动。要做到这一点就要严格区别农民和商販，才能按照稅法規定，对农民自产自銷的从寬征稅，对商販販卖的从严征稅。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应当根据既有利于农业生产出发，限制农民長途販运棄农經商，又要照顧省与省，县与县交界地区农民相互交易的历史傳統习惯，有利于物資交流的原則，适当規定农民自产自銷的范围。在新的办法未制定前，暫仍按稅务部門的管理办法，核发自产自銷証。

二、关于对酒类征稅問題。

近年来，我省各地充分利用了薯类、糠麸、水果和各种野生植物等釀酒，節約了粮食，增加了酒的生产，滿足了市場需要。利用这类原料生产的酒，有的由于原料差，出酒率低，成本高，按現行稅法征稅，稅率高了一些，需要在稅收方面給予減稅照顧。具

体规定如下：

1. 对酒类的釀制和销售，仍应按照省人委一九六二年七月十八日（62）鲁财办行字第465号批轉省輕工业厅、商业厅“关于整頓酒类專釀專卖意見的报告”办理，严 禁 私 釀私 卖。

2. 对于經过审查批准經營的酒厂，其酒类适用稅率：

（1）粮食釀酒，仍按原規定稅率百分之六十不变；

（2）糠麸釀酒，稅率改为百分之三十；

（3）薯类釀酒：好薯类釀酒稅率一律改为百分之四十二；利用人畜不能食用的严重霉变的地瓜干釀酒，稅率一律改为百分之三十；利用干爛地瓜釀酒，稅率一律改为百分之二十；利用地瓜母子、地瓜把子、粉渣、糖渣釀酒，稅率一律改为百分之十；利用多穗高粱稻及各种野生植物釀酒，一律免稅。

按以上稅率征稅以后，个别企业利用地瓜母子、地瓜把子、粉渣、糖渣釀酒，仍有亏损的，可由当地工业主管部門和稅务机关共同核實材料，报經市、县人委或專署研究后，报省財政厅审查批准酌予照顧。

（4）果木釀酒和复制酒，稅率一律改为百分之二十五。

本通知自文到之日起执行，过去有关規定与此抵触者，一律无效。有关具体問題，由省財政厅另行通知。各地在执行中遇到的問題，請随时向省財政厅报告。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关于 修訂“受灾地区人民从事工业、副业 生产在工商稅收方面給予減免照顧的規定”的通知

（62）鲁财行字第 942 号

省人委一九六〇年十一月三十日（60）鲁财乙字第1214号通知頒发的“关于改进受灾地区人民从事工业、副业生产在工商稅收方面給予減免照顧的規定”执行以来，对支持灾区人民生产自救，促进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起了一定的作用。随着农村人民公社体制的調整，特別是我省部分地区連年遭受自然灾害以后，原来的規定已不完全适合当前的情况。为了巩固农村人民公社集体經濟，支援灾区人民恢复和发展生产，本着以“自力更生为主，国家支援为輔”的精神，对受灾地区人民从事工业、副业生产在工商稅收上給予減免照顧問題重新規定如下：

一、工商稅收減免範圍

凡農業因遭受水、旱、風、雹、霜凍、病、蟲等自然災害，致使農作物比常年產量減產五成以上的（即重災區，以下簡稱為災區）按照本規定給予減稅免稅，減產五成以下的，不予減免照顧。

1. 災區（包括屬於基本核算單位的生產隊和生產大隊，下同）經營工業、副業生產銷售不屬工商統一稅稅目稅率表列舉的徵稅產品，一律免徵工商統一稅。

2. 災區生產銷售屬於工商統一稅稅目稅率表列舉徵稅的工、副業產品和直接銷售給消費者的列舉徵稅的農、林、漁、牧產品，按以下規定辦理：

（1）土煙葉、煙絲、酒類、土布、鞭炮焰火、焚化品（包括神香）、化妝品等七項產品，一律按規定徵收工商統一稅，不予減免。

（2）上述七項以外的產品，按照規定稅率減半徵收工商統一稅。

（3）災區以自產油料榨油（不論自己榨制或委託油坊加工）自食的部分，購買原木及自產的磚瓦（包括災區生產的磚瓦賣給本隊社員），用於修補、修建房屋部分，均免徵工商統一稅。

3. 災區經營的交通运输和服务性業務，除飲食業照章徵稅外，其餘均免徵工商統一稅。

4. 災區完成國家收購任務以後，經過公社以上機關批准，以生產自救為目的，向外地運銷本地的農副產品，換回生產、生活上所必需的物資，無利賣給本隊社員自食自用的，可不視為臨商，免徵臨時商業稅。

5. 災區自有的車船，除腳踏車按照規定徵收車船使用牌照稅外，其他車船均免徵車船使用牌照稅。

6. 災區購買牲畜和出售列舉徵收集市交易稅的產品，免徵牲畜交易稅和集市交易稅。

災區的社員和個體農民為生產自救經營的臨時性副業，原則上可以按上述規定辦理。但減免照顧的幅度，應低於集體經濟。具體比例由縣（市）人民委員會確定。

7. 商業、供銷、糧食等部門為了配合救災工作，經專署以上機關批准，無利經營災區群眾救災物資（只限糠粃、干鮮菜、飼草、飼料、估衣、估棉、再生棉及供銷社自營的糧食、薯類）和牲畜，可免徵工商統一稅。超出上述範圍需要免稅者，需報省財政廳審查批准。

8. 災區及其社員與非災區的單位和個人合伙經營的工副業、運輸和其他服務業，只就災區及其社員應得部分減稅或免稅。

9. 災區人民公社及非基本核算單位的生產大隊管理的企業和專業生產的手工業作

坊、小商小販，均應照章納稅，不得享受本規定減免照顧。

10. 災隊及其社員赴外省銷售貨物，可持憑本省開發的證明，按本省規定辦理減稅免稅。外省災隊及其社員來本省銷售貨物，可持憑外省開發的證明，按外省規定辦理減稅免稅。

二、減免期限和批准權限

1. 對於災區災情的劃分與確定，是正確貫徹工商稅收減免政策的基礎，各地必須嚴格掌握。在做法上，可由各公社以基本核算單位為單位，按照上述第一項規定的標準提出災情劃分意見，報經縣（市）人民委員會審查批准，交由人民公社及稅務部門辦理工商稅收減免，並報專署、省財政廳備查。

2. 凡經批准享受本規定減免照顧的災隊及其社員，麥季受災的自批准之日起至當年九月底止；秋季受災的自批准之日起至第二年六月底止。期滿後即應恢復按稅法規定征稅。如未連續受災而因其他特殊原因需要延長減免照顧期限的，必須由縣（市）人民委員會提出意見報經專署審核轉報省人民委員會批准。

三、減免證明

由縣（市）人民委員會按照附發的“災區工商稅收減免證明”式樣自行印制，交人民公社或生產大隊備用。

人民公社或生產大隊在開發此項證明時，必須按照上述規定，嚴肅對待，嚴防假冒和營私舞弊等現象發生。

四、本規定未涉及到的問題，仍按現行稅法規定和“農村工商稅收暫行規定（草案）”辦理。

本規定自文到之日起執行。以往與此有抵觸的規定，同時廢止。

附件：災區工商稅收減免證明單（略）。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山東省人民委員會

關於恢復各級行政、事業、企業單位住用 公房全額交納房租的通知

（62）魯財行字第 951 號

我省各級行政、事業、企業單位住用統一管理的公房，自一九六一年實行按標準百分之六十交納房租的臨時規定以來，對貫徹緊縮財政開支、壓縮社會集團購買力，起到

了很大的作用。現在为了适应公房修繕維護的需要，特确定自一九六三年一月起恢复按标准全額交納房租。关于房租的管理和使用，應該严格按照規定办理。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 关于批轉省交通厅、粮食厅、供销社关于加强羣众 运输工作支援农业生产的报告的通知

(62) 魯交行字第926号

省人委同意省交通厅、粮食厅和供销社关于加强羣众运输工作支援农业生产的报告，現轉发各地，希認真研究执行。

加强羣众运输工作，保証完成今冬明春繁重的物資調运任务，特别是农业生产資料和粮食調运任务，是支援灾区、支援农业生产的有效措施，也是增加农村副業收入，从而促进农业生产，改善人民生活的重要途徑。因此，各地必須十分重視这一工作，抓紧当前农閑季节，大力組織羣众参加运输，要求在明年三月底，把應該調出調入的物資基本上运完。

做好这一工作的关键在于加强領導。要求各專署和市、县人委应把这一工作列入重要的議事日程，确定有一負責同志切实掌握日常工作，特别是关于加强运输市場管理、整顿运输合作社、組織羣众运输的收益分配等有关政策性問題，应妥善地加以解决。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山东省交通厅
山东省供销社
山东省粮食厅

关于加强羣众运输工作支援农业生产的报告

(62) 交县字第 46 号

(62) 仓储字第 139 号

(62) 粮調字第 80 号

省人委：

当前运输旺季已經到来。为保証完成繁重的物資調运任务，支援灾区，支援农业生

产，我們共同研究了加强群众运输工作的問題。

我省現有專業运输工具不能适应运输需要，仍是当前存在的一个重要問題。今年十二月到明年三月底，預計全省运量八百多万吨，除能安排汽車、輪船、地方鐵路完成二百三十多万吨外，还有五百七十多万吨，必須依靠專業民間运输工具和組織群众运输来完成。特別是調入德州、聊城、惠民、荷澤四个災区的粮食、煤炭、食鹽等物資，以及新年、春节供应城市人民生活用品，运输数量大，時間紧，更需要組織发动群众完成短途集运、分运和一部分長途运输任务。农业丰产区的运输問題也很大。例如鄒县田黃公社全年运出运入的物資四千五百吨，因車少路坏，已收購的四十万斤生米，只运出来二十万斤；另有山果四十多万斤，因一时运不出来，物資部門怕霉爛不敢收購，只好在当地降价銷售。这不仅影响国家对农产品的收購和城市、災区人民生活的安排，而且減少了公社、生产队的收入，挫伤了群众的生产积极性。今后，随着国民經济形势的迅速好轉，运力和运量的矛盾必然更加突出，只有組織民間运输工具，把調出調入物資的集中和分运任务担当起来，才能使有限的近代化运输工具發揮更大的作用，節約农村用于运输的劳动力，保証物資調运任务的順利完成，并更多地增加农副业收入，促进农业生产，改善人民生活。因此大力組織群众运输是我省当前支援災区，支援农业生产，解决运力不足的一項十分重要的工作。

当前，农业“三秋”工作已經結束，正是組織群众运输的大好时机。組織群众运输是增加副业收入的重要途径，冬春农閑季节，广大群众也有办运输的习惯，因而抓紧組織群众参加运输是广大群众的迫切要求。此外，各級党委对群众运输工作非常重视，各地有历年組織群众运输的經驗，大部分公社、生产队尚有运输管理机构和专业民間运输队伍的骨干力量，特別是广大干部通过中央八届十中全会公报的学习，对支援災区，支援农业生产有了明确認識。这一切，都是我們組織群众运输的有利条件。

为了更好地組織群众运输，支援农业生产，支援災区，要求在明年三月底前，保証把应調出調入的物資全部运进来，运出去，以便更好地安排城乡人民生活，免得春季生产开始后，再組織群众运输，影响农业生产。为此必須切实作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經济調查和运输組織工作，充分發揮專業运输工具的潜力，尽量節約农业用于运输的工具和人力畜力。物資部門应認真細致的研究制定物資調运計劃，务使物資調运計劃建立在可靠的基础上。同时，合理地建立物資集散点，有条件的地区和單位应把交售点、收購点、倉庫尽量設在交通方便的地方，既考慮到节省农业运输劳力，又便于运输。交通运输部門应根据物資部門提出的物資調运計劃和对运输的要求，进一步摸清貨源的流量流向和运输時間，分別輕重緩急和不同綫路情况，合理地安排各种运输工

具，特別注意在充分發揮專業運輸工具潛力的前提下，根據短途運輸的大小，合理組織民間運輸工具，保證完成運輸任務。為此要求：第一、各專業運輸部門應積極改善經營管理，加強車船維修，在車船技術狀況許可的情況下盡量延伸運輸綫路，增設站點，採取有效措施提高運輸質量，並與物資部門相互密切協作配合，合理組織運輸，減少中轉環節，簡化手續，改進包裝，建立明確的交接責任制度，嚴格執行省交通廳“關於防止散裝貨物運輸過程中虧噸撒漏的規定”，在運輸秩序不好的綫路上組織押運，要求作到物資調運及時，不虧噸，不撒漏，不丟失；物資部門並應根據運輸需要，在倉庫和物資集散點，適當增加裝卸力量，調整工作時間，做到車船隨到隨裝隨卸，從而提高車、船的運輸效率，保證完成運輸任務。第二、各公社、生產隊應根據運量大小，整頓、恢復專業運輸隊，適當組織群眾副業運輸力量，保證完成短途集運、分運和一部分長途運輸任務。應對參加運輸的人員進行愛護國家物資的教育，改進服務態度，提高運輸質量，並與物資部門建立磅接磅交的責任制度，在當地交通管理部門的統一領導下，按時保質保量地完成運輸任務。對城市、集鎮的散車散工，當地交通管理部門應本着充分利用加強管理的原則，配合有關部門進行登記、組織起來，有領導有計劃地進行運輸。物資部門如臨時需用少數運力，應通過交通管理部門或與生產隊直接掛鉤，不得找“中間人”雇用散車散工，防止把頭中間剝削，造成運輸市場混亂。第三、機關企業的車輛在完成本單位的運輸任務後，多餘運力應積極組織參加社會物資運輸，執行統一貨源、統一調度、統一運價政策，運輸部門也應在業務、技術方面積極予以幫助。第四、合理安排使用各種運輸工具，組織長短途銜接運輸，使各種運輸工具各擅其長，有機配合。由生產地運到銷售點、收購點、倉庫的第一綫運輸的物資，物資部門在與公社、生產隊簽訂物資購銷合同時，應規定公社、生產隊直接把物資運到指定地點；靠近鐵路、公路、車站、港口、城市、工礦區的公社、生產隊應直接運到鐵路、公路、車站、港口、城市、工礦區，不要增加運輸中轉環節。由交售點、收購點、倉庫運到鐵路、公路、站、點、港口的第二綫運輸任務，應以專業民間運輸工具和組織群眾運輸為主，汽車、輪船協助。由公路、站、點、港口運出的第三綫物資，主要由汽車、輪船負責，專業民間運輸工具協助。市、縣運輸部門的汽車主要負擔本區的運輸任務，運力不足時，可報請上級運輸部門協助，如運力多餘，須經當地汽車運輸部門統一平衡安排運輸任務。

二、加強縣、市運輸公司和運輸合作社的領導，充分發揮其在短途運輸中的骨干作用。為此，必須認真貫徹1962年5月6日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當前民間運輸業調整工作中若干政策問題的指示”和5月19日中共山東省委、省人委“關於地方交通幾個問題的決定”，堅決執行保護、整頓、恢復並適當發展的方針。已撤銷的縣運輸合作社應

立即恢复起来。由国营轉为集体所有制后所遺留财务等問題，应抓紧解决和处理，并妥善安排解决生产資料供应和从业人員生活供应等問題。还应貫徹执行勤儉办社、民主办社的原則，开展增产节约运动，調动运输人員的生产积极性，改善經營管理，降低运输成本，提高运输效率，更好地为农业生产服务。

三、严格执行运价政策。汽車、輪船和专业馬車应严格执行省人委运价政策規定，不能随便加成和变更計費規定。組織民間副業运输的运价应根据專署的統一規定执行，一般可略高于同等专业运输工具。物資部門在安排物資調运計劃时应根据長短途运价的規定，一并安排運費，免得影响物資調运任务的安排；同时，运输部門应根据物資种类、运输要求、綫路条件等情况，合理安排各种运输工具，在現代化运输工具不足的情况下，充分发挥民間运输工具的作用。組織群众运输，除国家規定的义务运输外，应一律支付運費，不能以承运物資或其他物資充抵運費。

四、認真解决群众运输的收益分配和食宿問題。災区組織群众运输当日不能往返时，可从救災粮或公社、生产队的儲备粮內酌予口粮补助，补助数不得超过县、市专业人員的标准。公社、生产队到交售点、收購点、仓库运输本社、队生产的物資时不予补助。組織群众运输的運費收入归生产队，由生产队給运输人員記工分，参加农业分配，如运输人員在外住宿时，可酌情給予生活補貼。为解决运输人員在运输途中的食宿問題，主要公路干綫的站、点、港口和物資集散点，可由商业、供銷部門增設和办好食宿站，并根据需要，在食宿站的附近，建議手工业部門設立修車、修鞋、釘馬掌等服务行业。对于这些食宿站和其他服务行业，应加强管理，由商业部門規定适当价格，并在粮食品种和副食品等方面予以适当照顧。

五、加强道路的整修和养护工作。应针对三綫运输的不同情况，确定道路整修和养护的要求。第一綫运输綫路是乡村大道，应由公社、生产队根据自修自养自筹資金的原则，发动群众整修和养护，保持社、队的一般車輛通行。第二綫运输是公路支綫和主要的县社道路，要求县市交通部門发动建勤民工整修养护，达到季节通行汽車和馬車的标准。第三綫运输主要在公路上，要求各公路段、站抓紧修复水毁工程，加强养护工作，增加优良級公路的比数。不論乡村大道或县社道路，在整修时均应特別注意修通中断路段，社与社間的中断路段由县負責掌握修通，县与县間中断路段由專署負責掌握修通。还应作好冬季扫雪防滑工作，要求公路积雪立即扫除，县社道路在雪停一日后无积雪，以保証車輛暢通和安全。

六、加强領導，作好思想政治工作。此項工作应在各地党委統一领导下进行。各級交通部門和物資部門均应指定主要負責干部加强領導，災区和短途运输任务繁忙的县、

市并可以交通局为主，召集物資部門經常研究解决工作中的問題，必要时可成立临时办公室，处理日常工作。群众运输任务較大的区、公社和重要集鎮，应把交通運輸管理站恢复、建立起来，以加强运输领导、道路养护和运输市場的管理。各級领导特別应加强思想工作。应教育丰收区的干部和群众树立全局观点，強調生产好、交售多、运输快是支援国家建設、支援災区的光荣任务；教育災区和交通不便地区的干部和群众树立自力更生的观点，克服在运输工作中的消极情緒。对参加运输的群众应加强爱护国家資財和遵守交通規章的教育，反对运输撒漏、损坏和不招待不愿运输的行为。还应教育各級交通運輸和物資部門的职工树立明确的支援农业和依靠群众搞好运轉的观点，密切相互之間的工作联系，保证完成今后繁重的物資調运任务。

以上报告如无不當，請批轉各地执行。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五日

国务院批轉卫生部关于制止和 糾正基层卫生机构中安插閑杂人員的意見

国文办張字 28 号

国务院同意卫生部“关于制止和糾正在基层卫生机构中安插閑杂人員的意見”，現在轉发給你們，請參照执行。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卫生部关于制止和糾正在 基层卫生机构中安插閑杂人員的意見

国务院：

据不少地区向我部反映，在县以下卫生部門，特別是农村基层卫生組織調整精簡中，有些單位不从加强卫生工作出发，把其他部門精減下来不适合做卫生工作的人員往基层卫生机构安插，致使有些中級卫生学校毕业生分配不下去，有的甚至为了安插其他部門的閑杂人員和照顧干部家屬，却把有經驗的中西医药技术人員精減回乡生产或改行做其他工作。根据国务院八月二十日批轉我部“关于全国卫生事业机构調整精簡的意見”中要求，农村医疗机构必須大力精減專职行政管理人員和一九五八年后招收的初級卫生人員；特別是安插性質的非卫生技术人員，要坚决地把他們精減回农村从事农业生产，以便精干队伍、提高質量、加强农村卫生事业、支援农业生产。精減中对高、中級

卫生技术人員和骨干一定要保留，因为高、中級卫生技术人員不是多了，而是少了。由于有些应当減的人員沒有減，不应当減的卫生技术人員有的被減掉了；該增加的卫生技术人員却不能充实进去，就形成了卫生队伍龐杂、非卫生技术人員比例过大的情况。这种現象如不加以制止与糾正，將有碍于基层卫生組織的調整、巩固、充实、提高。这对防病治病工作，保护农业劳动力的健康，支援农业生产是很不利的。为了貫徹中央对卫生事业調整精簡工作的指示精神，現对上述問題提出以下意見：

一、在調整精簡中，各部門一律不得往县以下（包括县）卫生機構中安插閑杂人員。凡是已經安插的非卫生技术人員，应一律退回原單位重新处理；为了安插閑杂人員，而把真正有技术的卫生人員精減回乡生产或改行做其他工作的，应当收回，讓他們回到原單位或另行分配到其他的卫生機構工作。

二、各級党政領導部門，应責成卫生行政部門对基层卫生機構調入調出的人員严加控制，認真审查，派往卫生機構的人員必須是工作上确实需要，而且在业务、政治、身体健康等方面的条件，又都是能够真正胜任的人。今后如有随意往卫生機構安插閑杂人員和不需要的非卫生技术人員，卫生機構有权向上級报告并拒絕接受。基层卫生機構在調整精簡后的編制缺額，应当由国家有計劃的統一分配高、中級医药院校毕业生和城市下放卫生技术人員逐步补充解决，不能用安插人員濫竽充数，虛占編制。这样才不会影响卫生技术人員的充实加强。

三、各級卫生行政部門，要加强对基层集体卫生機構的領導，認真貫徹执行中央有关政策。农村社、队举办的卫生機構，一般不設專职行政、勤杂人員。少数需要增加个别領導人員时，須經县卫生行政部門批准。对于医生联合举办的卫生組織，如卫生行政部門需要分配卫生技术人員去那里时，也必須事先商得他們的同意。

目前各地卫生行政部門，应当在党委的統一領導下，对基层卫生組織的調整精簡情况，进行一次檢查。凡是屬於安插性質的閑杂人員和精減不当的卫生技术人員，都应当根据上述精神認真地进行处理。

以上意見，如認為可行，請批轉各地參照执行。

卫 生 部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六日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轉发 国务院“关于对内招待工作的規定”和公布 关于执行本規定的具体規定

(62) 魯事行字第 919 号

茲將国务院“关于对内招待工作的規定”轉发給你們，并公布省 关于 执行国务院“关于对内招待工作的規定”的具体規定，希各級政府、各部門在招待工作中，坚决貫徹执行。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国务院关于对内招待工作的規定

一九六二年三月十五日

我国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发展，要求全面地持久地厉行增产节约，在目前时期，更需要艰苦奋斗，与群众同甘共苦。在非生产性的費用方面实行最大限度的节约。这样就更有利于密切党和人民群众的关系，更有利于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建設。因此，我們国家的招待工作必須坚持勤儉建国、勤儉办一切事业的方針；坚持生产第一、生活第二、政治思想第一、物質招待第二的原則；必須发揚党的艰苦朴素的优良傳統，厉行节约和“精兵簡政”，反对鋪張浪费和特殊化的不良风气。我們必須坚决貫徹党的这个方針，保持党的优良傳統。根据以往的經驗和目前的实际情况，就对内招待工作做如下規定：

一、招待工作是一項为政治服务而政策性很强的事务工作。它涉及到統一战綫工作、民族工作和上下左右之間的关系，也涉及到我們革命队伍的思想作风。这项工作做的好与不好，都会直接或間接地影响到国家的社会主义建設事业，影响到党与人民群众的关系。因此，必須把招待工作当作政治工作来看待，只許做好，不許做坏。

二、发揚延安时期的作风，厉行节约，反对鋪張浪费。食、住、行、用都要儉朴。一切过高的招待标准都要降下来，一切鋪張的架子都要放下来。招待标准必須貫徹厉行节约的精神，不要过高，不要攀比。外宾應該寬于內宾，党外可以稍寬于党内。

三、所有被招待的人員，都要保持艰苦朴素的作风，严格遵守招待制度。到厂矿、企业和农村人民公社等基层單位去的人員，必須貫徹和群众同吃、同住、同劳动、同商量的精神，不能特殊化。

四、坚决貫徹中央关于不准用公款請客、不准用公款送禮的指示。严格禁止举办不

应举办的宴会，不得在开会时随便請客，不得用公家的物品送禮。必須举办的宴会，一般應該按四菜一湯的标准从儉办理。招待所內一律不招待烟、茶、糖、果。

五、坚决貫徹中央关于不准迎送的指示。除了有中央主管部門通知的少数高級民主人士以外，不管是哪一級的負責人到达和离开各地的时候，当地負責人都不要迎送，更不得組織群众迎送，由接待單位或招待部門派人接送即可。

六、坚决貫徹中央关于停止修建非生产性建筑的指示。在今后七年內，甚至更長的时间，一律不得新建賓館、飯店、招待所。如迂特殊情况需要新建的，省以下的，必須得到省人民委員會的批准；省和中央部門的，必須得到国务院的批准。

七、坚决貫徹中央关于禁止商品供应“走后門”的指示。招待部門不得用“走后門”的方法买东西或代人买东西。

八、坚决貫徹中央关于进一步压縮社会集团購買力的指示。所有机关，特別是招待部門，在最近几年內不許購置各种家具和設備。必需購置的，要报經上一級主管部門批准。日用物品也要尽量少买，有旧的就不要买新的，更不許大量囤积。

九、严格实行經濟核算制度。所有賓館、飯店和招待所，不論是企業性質的，或是事業性質的，都要实行經濟核算。要不断改善經營管理，降低管理費用，提高劳动效率，節約各种資財。要树立精打細算和勤儉过日子的风气。

十、坚持收費制度。所有招待部門对来往人員的吃飯、住房、用車，一律要按規定收費。各項收費标准，都要合理規定，不合理的，必須适当調整。

十一、建立严格的財務制度。招待部門的一切开支，都要按年按季編制預決算，报經主管部門和財政部門审批。不按制度、不合手續的开支，一律不得報銷。財務會計人員必須坚持按制度办事，向一切違反制度的現象作斗争。

十二、健全物資管理制度。招待部門的物資都要登記造冊，要有严格的收发手續，加强維護和保管。倉庫都要进行一次清理，并要建立定期清理制度。凡是能够利用的东西，都要充分利用，实行廢物利用，一物多用，節約代用。过多的和用不着的一般用品，和所有的高級物品（按照中共中央和国务院紧急規定的标准办理），一律交政府商业部門合理处理。

十三、認真实行“精兵簡政”。招待部門的工作范围要明确划定，一切不必要做的事情，都不要去做。機構重迭的必須合并，不需要的坚决撤銷。專署以下一般不得專設招待機構。人員要精干，編制要紧縮，逐步实行定員定額，必須把年輕力壯的人頂替出来，支援生产第一綫。

十四、合理調整現有的賓館、飯店、招待所，并且尽量扩大其使用范围，充分利用其

房間和設備。在進行調整的時候，要注意解決一般幹部招待所的用房和家具設備問題。

十五、一般幹部招待所，都必須办好。各部門的招待所要逐步實行統一管理。都要實行經濟核算，改善經營管理。要不斷改善住宿條件，办好伙食，提高服務質量。

十六、所有機關和團體的專業會議都要少開。非開不可的必須經領導機關批准。能夠合併開的，就合併開；能夠在本地開的，就不要到外地去開；能夠在本機關開的，就不要到賓館和飯店去開。會議的生活招待，應該按照財政部的有關規定辦理。

十七、所有休養和治病的人員，一般都應該在當地休養或治療。凡是需要到外地休養和治療的，都必須按照衛生部門的規定辦理。在辦理醫療手續期間，招待部門可以接待，但是不得長期住在賓館、飯店和招待所。

十八、所有機關和團體都不要隨便組織參觀團。必須組織的，應按以下手續辦理：在縣內參觀，必須得到縣人委的批准和介紹；在省內參觀，必須得到省人委的批准和介紹；去外省參觀，必須得到國務院的批准和介紹。但批准和介紹以前，都應該先征得被參觀地區的政府同意。參觀要有明確的目的，人數不要過多，時間不要過長。

十九、專場晚會要盡量減少。必須舉行的，也不許隨便臨時抽調名演員或者組織幾個文藝團體會演。

二十、加強保衛、保密工作。招待部門要對所屬的人員進行嚴格的審查，並要經常向他們進行保衛、保密工作的教育。專職保衛人員要少而精，職責要規定明確。主要依靠職工群眾把保衛、保密工作做好。為了防止漏洞，保證安全，必須嚴格接待手續。招待部門一律憑本人工作機關的介紹信接待。

二十一、加強政治思想工作。招待工作是很繁雜和具體的事務工作。在招待部門很容易產生忽視政治的傾向，容易受資產階級思想作風的侵蝕和舊社會習慣勢力的影響。因此，對招待部門的人員必須加強政治教育，嚴格組織生活，加強群眾監督，加強時事政策學習，不斷提高政治覺悟。

二十二、加強業務學習，培養專業人材。專業是政治思想工作的基礎，招待工作又必須通過專業為政治服務。因此，招待部門要經常組織職工學習業務，鑽研技術，有計劃地培養一支作風好和業務熟悉的、會管家過日子的招待工作隊伍。

二十三、關心職工的生活和健康。要注意勞逸結合，重視職工的體質鍛煉。要办好職工食堂，搞好福利事業。要適當解決職工在工作和生活中的實際問題。

二十四、招待工作人員都要堅決執行黨政幹部的三大紀律和八項注意。除此以外，還應該遵守以下守則：（1）努力學習，提高覺悟。（2）鑽研業務，提高技術。（3）態度和藹，熱心服務。（4）辦事認真，遵守制度。（5）克勤克儉，愛護公物。（6）

注意礼貌，作风朴素。(7)谦虚诚恳，团结互助。(8)加强保密，注意安全。

二十五、招待工作要实行统一的领导。各省、市、自治区应该成立专门委员会，把对内对外的招待工作统一管理起来。同时，要建立严格的请示报告制度，坚决反对无组织、无纪律的行为。

二十六、各级领导机关对招待部门的工作要经常进行检查和督促。一年内至少要进行一次比较集中的工作检查，总结经验，改进工作。国务院有关部门要和各地招待部门保持密切联系，交流工作经验，调查研究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修订和补充各项规章制度，以便不断提高招待工作的水平。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关于执行国务院 “关于对内招待工作的规定”的具体规定

为了在招待工作中坚决贯彻“勤俭建国、勤俭办一切事业的方针”和“坚持生产第一，生活第二，政治思想第一，物质招待第二的原则”，兹根据全国招待工作会议的精神和国务院“关于对内招待工作的规定”，结合我省实际情况，特作具体规定如下：

一、坚决贯彻中央“关于不准迎送的指示”，除极少数高级民主人士按中央或省的通知办理外，在一般情况下，由接待单位或招待部门派人接送。

二、各级招待部门，应根据现有条件，适当安排客人住房。中央副部长、省(市)、副省(市)长及相当于这一级以上的人员，可住宾馆、饭店、招待所的套间或单间；中央副司(局)长，省(市)副厅长(局)长及相当于这一级以上的人员，住单间或二人一间；其他人员按房间床位情况安排。无论那级干部到县和公社工作，可根据当地的房屋条件安排住房。

客人住房应按规定收费，收费标准不宜过高，房间费的标准，应当按各项费用进行核算。设备完善的(水、电、暖、卫、沙发、地毯俱全)三联间六至八元，两联间四至六元，单间二至四元，大房间每铺八角至一元，设备不完善者，应视具体条件酌情降低。专、县一般招待所的单间一至一点二元；通铺四角左右。

三、伙食标准：

住省级招待单位的中央正副部长，各省(市)正副省(市)长及相当于这一级以上的负责同志，伙食标准每人每天二元；中央正副司(局)长，各省(市)正副厅长(局)长及相当于这一级以上的负责同志，伙食标准每人每天一点五元；其他人员，伙食标准每人每天八角至一元(客人要求低于以上规定者，听其自便)。各专(市)、县(市)

可根据情况自訂，但伙食标准只准低于省，不准高于省。

伙食标准，按主食、副食、調料和水電、燃料費計算成本，不取利潤和管理費；客人用餐按規定收取伙食費和糧票。

各級招待所要力求改善伙食，使客人吃足定量，并多搞些薯类和蔬菜，使之吃飽。

四、交通工具。中央副部長、各省（市）副省（市）長及相当于这一級以上的人員，根据需要供給汽車；中央副司（局）長，省（市）副厅（局）長及相当于这一級以上的人員，因公外出，可視車輛情况酌情供給汽車；下乡工作的人員尽量乘坐当地的公共交通工具。客人坐車均按規定收費。

汽車收費标准。根据油料、司机工資、一般維修費进行核算，臥車以实际行駛公里計算，每公里一般不超过三点五角。負責同志下乡視察工作、借用行政車輛者，只收油料費，每公里一角五分。

五、对客人的医疗、电报、長途電話、洗衣、理发和房間的报纸等費用，均据实收費。

六、坚决貫徹中央“关于不准用公款請客，不准用公款送禮”的指示。严格禁止举办不应举办的宴会，对高級民主人士及其他统战对象，必須举办宴会者，应經地方党政領導批准，按四菜一湯的标准从儉办理，每人每次不超过二元（酒飯在內）。招待所內一律不准用公款招待烟、茶、糖果。

七、文娛活动，專場晚会要尽量减少，必須組織的晚会要从儉办理。客人提出看戏、看电影者，招待部門可代为購票。

八、本省各級領導干部到各地工作，一律不接受宴請和烟、茶招待，不接受禮品，不組織專場晚会，住房、吃飯、坐車按各地規定交費。

九、各級机关团体都不要随便組織參觀团，必須組織的应按中央規定办理。經過批准的參觀团，其开支費用参照上述規定办理，由主办單位報銷。住招待單位的客人，个人要求參觀游覽的，可酌情安排，費用自理。

十、中央、兄弟省市負責同志来我省治病、休養，在客人办理医疗手續期間，招待單位应予接待，按規定收取費用。对于患有傳染病者，由有关單位与卫生部門联系直接送医院或疗养院。

十一、对赴青島、烟台休假的有关問題，与青島与烟台联系提出具体办法报省招待委员会审批。

十二、对高級民主人士、高級知識分子、少数民族、華僑、港澳人士的接待安排和各項費用收取，可与主管部門洽商，参照本办法的精神办理。

十三、各級召开的會議，应根据中央和国务院“关于厉行節約的緊急規定”严格控制，經過有关领导机关批准的會議，由招待部門统一安排，并做好生活服务工作。如會議須延期召开者，要事前通知招待部門，一般不空留房間，必須空留者按規定标准的30%收費。

會議伙食标准，按財政部門的規定办理。

除省人代会，省政协會召开全体會議时可招待茶水外，其他會議一律不招待。省級各單位不經省批准不要計專、市、县(市)安排會議。以減輕地方負担，節約經費开支。

十四、坚决貫徹中央关于禁止商品供应“走后門”的指示。招待部門代客人买东西时，一律按照商业部門的規定办理。

十五、各級招待所、賓館要严格实行經濟核算，不断地改善經營管理，節約管理費开支，降低收費标准。在七年以內不准新建賓館、飯店和招待所，三年內不購置各种家具設備，尽量修旧补破，維持使用。严格財務开支制度，和物資管理制度，精打細算，節約支出。

十六、認真实行“精兵簡政”，撤銷一些不必要的賓館、飯店、招待所及其行政管理機構，大力裁減人員。扩大接待范围，充分利用現有設備。提高房間利用率。

省級机关招待單位要大力压縮、調整，业务人員要精簡。各厅、局的招待所，应进行整頓，根据各厅、局的需要，留下必要的房間和床位，分片定点共同使用，安置临时过往人員和小会。

各專、市、县的賓館、飯店、招待所及其行政管理機構，应根据任务情况，分別进行大力精簡和整頓。

青島、淄博兩市和烟台專署可保留行政管理機構，其他專、市一律不專設行政管理機構，招待工作由專(市)办公室領導。專、市招待所、賓館、飯店应大力精簡整頓。

县(市)級招待所，应本精簡的精神保留最低限度的业务人員外，招待任务不多的县(市)可以不設專門招待所留必要的房間和床位，由县人委的办公室管理，作必要的簡單招待工作，遇有大型會議，可临时組織安排食宿。

十七、各級招待部門必須經常地向全体职工进行政治思想教育和時事政策教育，加强組織性、紀律性，有效地提高招待工作人員的服務質量，更好地为社会主义建設事业服务。有計劃地培养一批事业心强，作风好，熟悉业务，会勤儉办事业的招待工作队伍。

十八、招待工作要实行統一領導。省級成立招待工作委員會，統一領導全省招待工作和处理对内对外招待工作中的重大問題。

招待工作比較繁重的專署、市和县，亦应成立相应的統一領導組織。

十九、各級政府对招待工作要經常进行檢查和监督。主管部門对于工作情况、問題和經驗，每年至少要进行一次全面總結，向同級領導汇报。每年六月和十二月兩次向省招待委员会書面报告工作情况和問題。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山东省人民委员会 关于認真做好一九六二年年報工作的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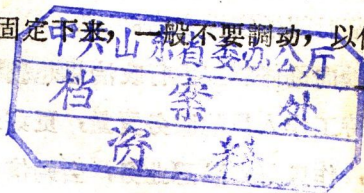
(62)魯統行字第954号

为了系統地總結一年來国民經济各部門的建設成果，提供編制第三个五年計劃可靠的統計資料，做好一九六二年的各項統計年報工作，保證准备、及时的上报，特作如下通知：

一、今年的各項專業年報，省統計局已先后召开了會議布置貫徹，各部門、各地区均應抓緊時間，迅速布置到基層單位。

二、各項年報均應严格按照國家統一規定的統計方法、制度、要求进行填報，不得隨意修改數字。各部門、各地区都應建立、健全嚴格的數字審核責任制度，如實反映情況，提高年報數字的准备性。特別應加強對基層年報的審核工作，對統計工作比較薄弱的基層單位要具體加以幫助，力求消滅差錯。對主要統計數字的質量情況，要組織力量深入基層進行調查研究，保證準確。

三、統計年報工作是一項複雜、細致的工作，時間集中，工作量大。因此，各部門、各地区必須加強組織領導，安排好年報工作的力量。凡機構不健全的部門和地区需適當加強，務使每項專業年報都有人負責。凡參加年報會議和參予編制年報的人員，在年報編制期間，應盡量固定下來，一般不要調動，以保證年報工作的順利完成。



一九六二年十二月三十日